

**2023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指导和协调全旗各基层红十字会开展各项工作。

（二）依照《红十字会法》规定，为开展救助工作进行募捐活动，做好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参加国内外的人道主义救助工作。

（三）开展人道领域里的社会救助、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培训和现场急救培训

工作。

（四）在上级红十字会的指导下，开展与国际国内红十字会组织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宣传国际红十字会与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规定，推动无偿献血工作；进行遗体、器官捐献和中华骨髓库造血干细胞的宣传、动员、登记工作。

（六）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七) 组织会员、志愿工作者参与艾滋病预防宣传培训活动。

(八) 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旗红十字会在旗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上级红十字会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四区”建设，全力构建“红色引擎、全域党建”、

“16585”建设为目标，聚焦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建设，助推包村共建，统筹主责主业，取得良好成效。

获评国家级红十字会“会员之星”称号一名、被评为自治区红十字系统先进集体、获评区级三级物资储备库建设，敖镇育才社区“小喇叭”红十字志愿服务队荣获自治区级志愿服务组织先进典型，荣获鄂尔多斯市红十字系统

“综合实绩突出单位”称号、鄂托克前旗民族职业中学被评为市级红十字示范学校先进集体，旗级“五位一体”考核优秀单位、“全民招商、全员引资”先进单位等荣誉，重点抓了6项工作。

1.重点抓了招商引资工作。旗红十字会聚焦“全民招商、全员引资”会议精神，今年以来招引项目5个，其中落地3个（其中招引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荔盛萝卜专业合作社450万元、内蒙古瑞智创医疗科技医疗器械3万元、宁夏众志信远医疗科技60万元），签约1个（国电投北交（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5Gwh钠离子储能电池制造项目已签约42亿元），法审1个（大唐（内蒙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46亿元）。

2.重点抓了乡村振兴工作。一是旗红十字会紧紧围绕鄂前旗十次党代会提出的“打造乡村建设样板区”要求，助推乡村建设工作。落实“气化鄂前旗”政策，为哈日色日嘎查争取的科思油气化工有限公司天然气户户通项目，总投入1180万元，总里程110公里，惠及150户常住户，420人，此项工程经过前期准备、现场查勘、管道布局规划，从项目施工至今，铺设的管道已覆盖嘎查95户265人，驻村第一书记正在积极对接天然气公司，定期到施工现场推进工程进度，预计年底完成嘎查天然气“户户通”全覆盖。二是包联驻村城川镇哈日色日嘎查集体经济收入达20万元。

3.重点抓了“三救三献”工作。一是人道救助。旗红十字

字会紧紧围绕全旗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关于“弱势群体帮扶”力度工作要求，为大病、残疾人、困难大学生、青少年人道救助 84 人，发放资金达 25.2 万元。二是应急救援。完成了物资储备库建设和管理情况等级评定，今年储备物资 73.02 万元（其中，储备物资总价值 59.2 万元，400 份米面价值 3.36 万元、急救包 2.76 万元、床品 4.97 万元、宣传品 2.73 万元）；发放救灾帐篷 6 顶（其中伊克乌素嘎查 2 顶，麻黄套村 2 顶，呼芦素淖尔村 2 顶），将继续加大物资储备力度，增强应急防灾能力。三是“三献”工作。旗红十字会通过主流媒体和各类平台，大力弘扬无偿捐献者的感人事迹，积极开展造血干细胞、遗体（器官）捐献和无偿献血宣传活动。2023 年累计无偿献血 491 人，成功献血 174700ml，完成 30 人的造血干细胞采样及信息录入工作。

4.重点抓了“博爱家园”项目。一是联合鄂托克前旗民政局打造“智享夕阳”为老服务品牌城市版“博爱家园”项目，投资 11 万元，受益老年人 50 余人，有效解决了老年群体服务保障问题；二是紧盯乡村振兴样板区建设目标，围绕乡村版“博爱家园”，投资 15 万元，提升城川镇麻黄套村保鲜库集体经济项目，推动产业振兴高质量发展。三是“博爱送万家”活动。今年以来救助弱势群体共计 57.54 万元（其中“博爱送万家”活动慰问款物总计 32.34 万元，开展人道救助 84 户，共计 25.2 万元），“光明行”救助 1 人，年底完成“博爱一日捐”捐款 90 万元，并结合工作实

际，策划实施一批有人道温度、有社会影响、有筹资效益的公益活动。

5.重点抓了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充分利用人道文化传播与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严格落实“五进”活动，广泛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组织开展救护员培训 389 人、普及性培训 1560 人；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荣获“暖城·急救侠”——鄂尔多斯市第五届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团体二等奖、心肺复苏二等奖、创伤救护（左大腿中段闭合性骨折）二等奖、创伤救护（头顶帽式包扎）三等奖；累计取的讲师证的有 36 人（其中国家级 2 人，自治区级 34 人）。

6.重点抓了规范性建设工作。一是组织建设。现有各类红十字基层组织 56 个，其中，镇红十字会 4 个，学校红十字会 8 个，吸纳团体会员 51 个，个人会员近 300 人，打造自治区级“博爱校医室”资金 10 万元。二是健全制度。建立健全了《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会费管理办法》、《鄂前旗红十字会积分兑换奖励办法》、《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物资管理办法》、《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募捐箱管理办法》等 29 项工作制度。三是阵地建设。根据旗委组织部“最强党支部”有关要求，旗红十字会打造了“五有”阵地建设，优化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更加方便群众办事。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95.4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8.58万元，减少23.2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295.44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95.4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3.42万元，减少4.76%，变动原因：2023年我单位因人事调整公用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3.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03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本年无年初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决算总计295.47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295.4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68.58万元，减少23.21%，变动原因：2023年我单位因人事调整公用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2.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03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本年无年初结转和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95.44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5.44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95.47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63.27 万元，占 55.26%；

本年项目支出 132.2 万元，占 44.74%；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1.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95.4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8.58 万元，减少 23.23%，变动原因：2023 年我单位因人事调整公用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5.44 万元。与年初预算 295.4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285.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其中：

1. 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53.30 万元，决算支出 153.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与预算无差异。

2.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32.2 万元，决算支出 13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与预算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3.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6.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09 万元、津贴补贴 44.92 万元、奖金 3.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

绩效工资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8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1万元、住房公积金7.1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8.51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0万元、医疗费0万元、奖励金0万元、提租补贴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17.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35万元、印刷费0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001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0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取暖费1.11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3.5万元、维修(护)费0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15万元、专用材料费0万元、劳务费0万元、委托业务费0万元、工会经费0.82万元、福利费0.5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5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132.2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0.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0万元、津贴补贴0万元、奖金0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万

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10 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68 万元、培训费 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 万元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7.53 万元。主要包括：救济费 97.53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3.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3.69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5.15 万元，支出决算 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6%；公务接待费预算 0.15 万元，支出决算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7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8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占 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18 万元，增长 7.5%，变动原因：下乡、调研、上级会议、培训增多。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接待 4 批次，17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

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减 0.15 万元，增加 100.00%，变动原因：2022 受疫情影响，未产生公务接待。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政府住房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管理费用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3 个，实施项目 3 个，完成项目 3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132.2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 132.2 万元，本年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7.02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22 万元，增加 8.09%，变动原因：2023 年我单位工会经费及公务员车改补贴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有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3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捐款项目”、“2023 年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事业发展费项目”、“内蒙古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运行维护费项目”“定向村集体经济发展捐款项目”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依据充分，目标任务明确，组织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对加强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及使用效益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为以后财政预算安排起到了参考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部门 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3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捐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97.53 万元，执行数为 9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已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绩效目标设定方面，关于指标的选取和指标值的设定，不够细致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需要进一步强化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合理设定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捐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7001		实施单位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53	97.53	97.5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97.53	97.53	97.53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博爱一日捐”募捐工作，达到助力脱贫攻坚的效果，开展红十字会“三救”工作、储备救灾金、建设红十字“五个一”项目等民生工程，使红十字会人道主义精神得到有效传播。			全年捐款支出 97.53 万元，发放人道关怀资金 33.7 万元，建设“五个一”项目各 1 个，累计投入资金 29.5 万元，救灾备灾、宣传等支出 32.86 万元。经过对 2023 年博爱一日捐款及捐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核查，该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已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 1：开展人道关怀及购买各类救灾备灾物资受益者	≥500 人	≥500 人	5	5	
			指标 2：建设红十字会五个一项目	≥5 个	≥5 个	5	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所建设项目合格率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4	
			指标 2：所购买物资合格率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 人道关怀工作	2023.12	2023.12	4	4			
			指标 2: 完成五个一项目建设	2023.12	2023.12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道关怀及购买各类救灾备灾物资	33.7 万元	33.7 万元	6	6			
			指标 2: 宣传费用、备灾救灾物资采购	32.86 万元	32.86 万元	9	9			
			指标 3: 完成五个一项目建设	30.97 万元	29.5 万元	5	4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灾害救助及人道关怀减轻灾害带来的经济损失	50 万元	50 万元			7	7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使困难群众感受到党的关怀	≥1000 人次	≥ 1000 人次	5	5			
			指标 2: 普及急救技能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激发公众力量, 推进慈善生态形成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帮贫助困, 备灾救灾及自救互救知识为群众提供服务	≥2 年	≥2 年	7	7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道关怀受益对象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 分						100	99			

2.2023 年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事业发展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68 万元, 执行数为 16.8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5.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宣传品采购及物资拉运支出 5 万元, 完成应急救护培训 15 场 3263 人, 支出 7.5 万元, 采购培训桌椅、台式计算机等支出 3.69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预算的执行上还存在计划不合理、不及时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

施：在后续目标设置工作中，应全面考虑不可抗力等客观因素，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项目目标值。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事业发展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红艳, 0477-7628958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		
资金情况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68	16.87	10	95.42%	8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7.68	16.87	-	95.42%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 为更好的发挥红十字在人道救助领域的助手作用并圆满完成 2023 年红十字志愿服务、会员、基层组织建设、造血干细胞、献血、遗体器官捐献、应急救护培训及演练拓展、救灾备灾、宣传、对外交流、救灾物资储运等各项红十字业务工作。				目标 1: 全年完成应急救护培训 15 期 2805 人, 完成救护员培训 458 人, 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4 场次, 参加应救护演练 2 次, 完成基层组织建设 4 个, 红十字回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	2	≥2800 人次	3263 人次	2	
			指标 2: 志愿服务造血干细胞献血遗体器官捐献等宣传工作	3	≥4 场次	4 场次	3	
			指标 3: 开展组织参加应急演练及拓展活动	2	≥2 场次	2 次	2	

			指标 4: 基层组 织建设工作	2	≥4 个	4 个	2		
			指标 5: 召开理 事会议	3	≥1 次	1 次	3		
			指标 6: 红十字 会事业发展所需 设备购置	3	≥3 套	3 套	3		
			指标 7: 救灾物 资拉运费	2	≥1 次	4 次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红十字 救护员培训合格 率	3	100%	100%	3		
			指标 2: 宣传志 愿服务演练会议 活动完成率	3	100%	100%	3		
			指标 3: 拉运物 资验收合格率	2	100%	100%	2		
			指标 4: 基层组 织建设工作完成 率	2	100%	100%	2		
			指标 5: 所购买 设备验收合格率	3	100%	100%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活动开 始时间至结束 时间	4	2023. 12	2023. 1 2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开展应 急培训费用	4	≤7.5 万 元	7.5 万 元	4		
			指标 2: 宣传和 基层组织建设及 志愿者服务和物 资拉运费相关费 用	4	≤5 万元	5 万元	4		
			指标 3: 购买设 备费用	4	≤4.5 万 元	3.7 万 元	3		
			指标 4: 理事 会议	4	≤0.68 万 元	0.68 万 元	4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群众对 红十字会开展的 人道服务项目的 知晓率	15	提高	提高	1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红十字 事业发展	15	长期有效	长期有 效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红十 字会服务对象满 意度	10	≥95%	≥95%	10		
	总分			100			97		

3.内蒙古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运行维护费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内蒙古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维修 2 次，支出 10 万元，确保了基地的正常运行，传播了“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内蒙古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运行维护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红艳, 0477-7628958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		
资金情况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17.8	10	89.00%	7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	17.8	-	89.00%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 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教育基地承担着传播全区“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及应急救护培训、生命安全教育重任, 为确保该基地 2023 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普及安全教育知识, 保证基地正常运行费用。			目标 1: 2023 年, 红十字人道文化传播与生命安全体验馆日常运营及场馆、设备维修所需费用 2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运营维护基地	5	1 处	1 处	5	
			指标 2: 基地雇用人员	8	2 人	1 人	8	
			指标 3: 夏天制冷冬天供暖及日常用电水	5	490 m ²	490 m ²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管理达标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管理开始时间至结束时间	5	2023 年全年	2023 年全年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水费。	2	0.5 万元	0 万元	0	

		指标 2: 电费。	3	1.5 万元	0 万元	0	
		指标 3: 雇佣人员工资及保洁用品	5	5.2 万	5 万元	5	
		指标 4: 宣传等费用	5	2.8 万元	2.8 万元	5	
		指标 5: 基地维修费	7	10 万元	10 万元	7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公众安全意识及珍爱生命意识能力	15	有效	有效	15	
	可持续影响	安全教育事业发展	15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人群满意度。	10	≥92%	≥93%	10	
总 分			100			92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 2023 年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事业发展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7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事业发展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25号）文件，依据红十字会职能职责，为更好的发挥红十字在人道救助领域的助手作用并圆满完成2023年红十字志愿服务、会员、基层组织建设、造血干细胞、献血、遗体器官捐献、应急救护培训及演练拓展、救灾备灾、宣传、对外交流、救灾物资储运等各项红十字业务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3年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17.68万元。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截止2023年12月底，红十字事业发展资金支出16.87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目的主要是为加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效益，为以后年度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管理及预算安排作参考。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有利于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和财政部门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原则：1、科学规范。严格按照科学、规范的机制、方法和流程实施绩效评价，保证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公平公正。绩效评价实施主体的意见应保持独立，符合真实、客观、公平、公正的要求。3、公众参与。以受益群体满意度作为首要参考依据，依法对绩效评价的过程和结果公开。

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依据《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

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选择依据《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相关规定，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效益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确定绩效评价标准、现场评价。

2.组织实施。对项目资料进行总结、整理的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根据实际情况，对照评价标准及指标进行打分，最后得出评价结论。

3.分析评价。通过自评，该项目的实施基本达到年初的预期目标，切实提高了群众安全意识，提升了红十字知晓率。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鄂托克前旗急救救护培训项目预算资金17.68万元，财政拨款16.87万元，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财政实际拨付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资金16.87万元，全部用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相关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先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向财政局提交《资金审批单》进行资金的审批，按照项目计划安排，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支，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按照财政相关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计核算，付款申请及审批程序合法。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该项目的各项收支均按照各相关规章制度严格执行。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急救救护培训各相关支出接受同级审计、派驻纪检组、监事会的指导和监督。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鄂托克前旗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鄂前财预指【2023】2号）文件安排，红十字事业发展资金 17.68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本次绩效评价内的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6.87 万元，实际使用 16.8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使用资金额度比预算低。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该项目已使用财政资金 16.87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 95.42%。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然后在该计划的执行过程中，保证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一致。

（2）项目完成质量。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时按质量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项目基本按照规定的绩效指标实施并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2023 年，我单位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预期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项目预期目标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切实提高了群众安全意识，为最大限度保护生命，减轻伤害，

提供科学有效的避险知识和应急救护技能，社会效益良好。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依照上级红十字会的要求决策，依据充分，目标任务明确，组织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对加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管理和提高财政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效益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为以后年度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管理及预算安排起到了参考作用。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体系表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果进行了全面分析与评价，形成本次绩效评价结论，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根据每年红十字事业发展支出需要，在上一年末，将部门预算上报至鄂托克前旗财政局，鄂托克前旗财政局下发年度旗县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鄂托克前旗红十字会根据部门预算、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项目支出安排，支出内容、金额控制在部门预算内容、金额之内。

存在的问题：一是年度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细致；二是项目执行能力有待继续提高；三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需要持续加快。

建议：1、科学制定年度资金绩效目标，填写资金绩效目标表，加强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管理。2、根据部门实际

情况，精准编制部门预算，预算内容应与实际支出内用相匹配，确保各类别预算金额分配合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红艳 联系电话：0477-7628958

第五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其他说明：本报告及决算表所涉及到的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特此说明。